

#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
---

---

## 关于开展广东省职教城（清远）校际互选课程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报送省职教城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校际互选课程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落实广东省职教城（清远）校际课程共建共享工作部署，进一步深化我校教育教学改革，提升课程建设质量与育人实效，学校决定开展校内课程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范围

课程类型：能突出本校专业优势、地域特色，能有机融入课程思政元素并及时融入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规范的课程；

优先支持产教融合课程、跨学科融合课程、数字化精品课程、校企合作共建课程。

建设基础：已开设 2 年以上、教学效果良好、学生评价优秀，或已纳入省级及以上课程建设项目（如课程思政示范课程、一流课程、在线精品课程等）的课程优先。

### 二、申报条件

申报课程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示范性：课程目标明确，教学内容先进，符合职业教育

---

---

规律和产业发展需求，能为同类课程提供借鉴。

创新性：在教学方法、评价体系、信息技术应用等方面有显著创新，如采用项目式教学、混合式教学等模式。

应用型：突出实践能力培养，课程内容与行业标准、岗位需求紧密对接，具有较强的职业导向性。

团队保障：课程团队结构合理，负责人需具备高级职称或行业企业经历，成员具有课程改革与建设经验。

教学要求：已在超星平台创建课程，教学资源齐全，教学视频时长需达到学分学时要求，每个章节有对应的作业，考试题库两套以上，创建独立的校际课班级并提供班级邀请码。

### 三、工作安排

请各教学单位积极发动、精心组织本校优秀教师踊跃申报开课，每个学院至少申报一门，可优先推荐微专业课程（推荐标准可参考《省职教城校际共建共享课程申报项目方案（稿）》（附件4）有关信息）。本次申报成功的课程纳入“省职教城校际互选课程清单”。后续省职教城将组织校际共建共享课程申报，并有资金支持建设，待相关发文公布后学校另行组织课程申报。

各单位需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严格把关，确保质量，将本次申报作为提升课程质量的重要抓手，请填写附件1、2、3于2025年9月11日12点前完成材料报送，电子版发送至

魏通老师 OA，纸质材料交至清远行政楼 511 室。

附件 1：省职教城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校际互选课程目录

附件 2：省职教城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校际互选课程推荐表

附件 3：线上课程选课学习操作指引（参考模板）

附件 4：省职教城校际共建共享课程申报项目方案（稿）

教务部

2025 年 9 月 10 日